

证券代码：832469

证券简称：富恒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2025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
- 5.会议主持人：姚秀珠女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，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姚秀珠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姚秀珠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，独立董事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张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，独立董事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赖春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，独立董事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高曼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，独立董事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换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；
- (三)《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1 日